

甄二爷故意领着土匪走进解放军的包围圈

6



祁连山 著
九州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这是一部描写祁连山脚下藏区草原游牧生活和狩猎生活的小说,以祁连山最后一个猎人——甄二爷的一生为线索,书写了一个剿匪英雄、一个普通猎人、一个农民牧人伟大而平凡的一生,他的理想、追求、爱情……而祁连山枪手的消失,意味着一个纷争时代的结束……

[上期回顾]

土匪攻打陈家大院时损兵折将,只得仓皇逃到了地势险要的东三岔。张司令问熟悉地形的甄二爷,下一步该往哪儿走……

畅销小说

“张司令!”甄二爷蹲在张子龙的面前,拿起一根树枝,如同一个军事家面对一个军事沙盘,居然有点倨傲,“这三岔是一个西北走向的山谷,通往尼缠,一直到达庆阳界,再往下走,就到达甘肃的地界了。其间山高树密,道路极为险峻,尤其是庆阳界磨盘台,四面环山,中间平坦,极其隐蔽,由于其地形险要,易守难攻。”

“不过……”
“不过什么?”
“那儿已达祁连山北面,离甘肃肃南很近,说不定共产党解放军早已控制了那儿。”

“那东南这条峡谷呢?”
“这条峡谷一直往上,就到了尼缠掌了,再往前走一两天的路程,就到了二龙沟地段了。那儿也是山高沟深,树林茂密,是个养人的好地方!只是这中间的尼缠掌,六月飞雪,气候恶劣,地势险峻。据我爷爷讲,当年隋炀帝就在这里设下埋伏,将吐谷浑王伏允的十万精兵打得屁滚尿流……”他在沙滩上用树枝画了一个圈,“这话实着呢,我打猎的时候,好多在这儿拾到过锈不成样子的铁箭头铁矛子呢……放在石头上敲,‘哗’全散架了……解放军和民兵自卫队如果在这儿设下埋伏,那可是干滩里撵鬼儿,我们没处躲没处藏!”

“那西南这条峡谷呢?”
“沿这条峡谷一直往前走,就直达平羌沟达坂,沿达坂往西不远,就是千百年来抢娃土匪强盗的老窝乱石窝了……”

“那地方啥球样?”
“山高,树也多,遍地尽是房子大的石头,乱石中有好多天然的石洞……只是那地方离老虎沟达坂只有一站(马走一天)的路程,老虎沟达坂是黛形通往

甘肃的北门户……”
“那依你说,我们去那儿安全?”张子龙沉吟良久,无法定夺去向,不得不听听“活地图”甄二爷的意见。

甄二爷举目四顾,看着四周高耸入云的大山,心里盘算该把这群土匪领到哪个穷山恶水的地方冻死饿死。但祁连山麓里的野生动物成群结队,这伙拿枪的土匪急切间是饿不死也冻不死的,只有依靠解放军民兵自卫队的力量,才能将他们追得亡命天涯,饱受困苦,然后让我甄二爷慢慢地收拾。

在通往磨盘台那条峡谷半山腰的灌木丛中,甄二爷发现一只梅花鹿从灌木丛中跳跃着翻过山去。紧接着,他又发现了一群羊从山脊上奔过来。最高处一块巨大的岩上,一只壮硕的公羊以君临天下的威武姿态俯瞰着群山。甄二爷分明看见,它额头上的白斑在早晨初升的阳光下熠熠生辉。

“白额羊王!”甄二爷低声惊呼。仿佛遇见了多年未见的朋友,亲切感油然而生。

白额羊王仪态万方地环视了一下周围的动静,以一个王者的风范检视了一遍它庞大的部属,似乎发现了这帮贸然闯进它们家园的不速之客,不屑一顾地朝他们这儿望了望,然后镇定自若地从鼻子里打了一个十分响亮的呼哨,跳下山崖,领着群羊翻越过一个异常险峻陡峭的山崖不见了。

甄二爷心中悚然一惊,紧接着脸上腾起了一股狞笑。

“下尼缠,去清阳沟磨盘台!”甄二爷毫不犹豫地回答。“那儿有李九哥李司令在活动,一旦我们会合,势力就会壮大,到时候解放军娃儿们对我们啥球事儿也做不了!”

土匪们浩浩荡荡地向尼缠清阳沟进发了。为了安全起见,张子龙派出三拨探兵分三路在前面探路。甄二爷认为多此一举:“张司令,解放军做梦也想不到我们这个时候已经远在百里之外了。为了以后不挨饿,我们沿途可大胆地打些岩羊、盘羊、旱獭。如果运气好的话,打上一两只大鹿,正好送给李九哥做见面礼。”

“还是小心为好,这解放军娃儿们奸着呢!”张子龙犹如惊弓之鸟,“传我的命令,行军途中,一律不准开枪!”

牧民们早就闻风而逃,峡谷里一片静谧,只有尼缠河哗哗的流水声在谷底喧哗,“鸟鸣山更幽”,衬托得山谷更加幽静。山谷里弥漫着浓郁的麝香味、羌羊味等药味,茂密的灌木丛中杜鹃花开得姹紫嫣红,熟透了的草莓铺满在草丛中,与挂满枝头的野樱桃高低映衬,令人垂涎欲滴,旱獭、兔子、松鼠更是随处可见。

土匪们抱着枪,屏住呼吸,对不时从眼前跳起来的野生动物跃跃欲射。甄二爷巴不得那个土匪经不住诱惑,贸然来上那么一两枪,让解放军们发现他们的行踪。今天早上,他从那只梅花大鹿和白额羊王羊群奔跑的神态和方向已然判断出,昨夜追击他们的解放军和民兵自卫队已然翻过玉石沟达坂,斜刺里从这条峡谷的上方搜寻而来,想将他们堵截在这条峡谷中打一个漂亮的歼灭战!看来解放军的队伍里有一位精通轻骑的能人,这家伙不但能运筹于帷幄之中,决胜于千里之外,而且非常熟悉这祁连山麓的沟沟壑壑山水水。

不断有雪鸡、褐马鸡等飞鸟在远处山脊上盘旋、飞翔。甄二爷更加肯定自己的判断:解

放军从峡谷的上面朝他们奔袭而来。

“怎样才能使土匪们开一枪呢?”他骨碌碌地转着眼珠子。机会终于来了!日近中午时,一只壮硕的梅花大鹿从其睡觉的山崖下惊跳起来,它骤然看见了这么多荷枪实弹的人类,着实吃惊不小!

甄二爷迅速地提起枪,想在电光火石的瞬间来上一家伙,造成既定事实。但行伍出身的张子龙身手更快,在甄二爷扣动扳机的一刹那,张子龙将毛茸茸的大手准确无误地塞进土枪枪钢嘴与“烟瓶头”之间的空隙。“烟瓶头”在强劲弹簧的拉动下,敲得张子龙龇牙咧嘴:“妈的,不能开枪!”

“张司令,你何必那么小心?”甄二爷一脸的不屑,“这大鹿足有二百多斤,你看那滚圆的屁股,要多肥就有多肥,够我们弟兄们美美地吃上一顿的。再说,那个十八叉的鹿茸值好多钱呢!要是打下来送给甘肃的李九哥,他老人家一高兴,在尼缠清阳沟划给我们一块地方,会让我们有个立足之地,也让弟兄们好好过几天好日子哩!”

“日奶奶你懂个屁,”张子龙勃然大怒,“暴露了目标叫解放军追上来,你们甭说吃大鹿的肉,到时候连命都没了!”

但这声音仍是惊起了一群褐马鸡,它们发出刺耳的叫声,扑着翅膀响峡谷一直朝上飞去。转过一道山时,突然转了个九十度的弯,就像一支飞驰的利箭遇到了障碍一样,朝旁边的山坡飞去,落地后钻进茂密的金露梅丛中不见了。

甄二爷心中悚然一惊,心突突直跳。他借撒尿的机会躲了下来,钻进一边茂密的灌木丛中藏了起来。

果然,土匪们转过那道

山后,立马陷入解放军的包围之中。

这是一次力量悬殊的战斗。久经百战的解放军占据有利地形,将一群乌合之众的土匪压在谷底。枪声大作,人喊马嘶,土匪乱成了一锅粥,二三十名土匪顷刻之间横死河滩。

张子龙骤然遭此变故,暗叫不好,下意识地翻身下马,躲在一块大岩石后面,查看敌情。不见人影,只见从大树后面,从岩石底下,射出的串串子弹,像夏日午后骤然而至的冰雹,向谷底暴射。

张子龙大声命令:“卧倒!射击!”他自己则翻身上马,朝来路狂奔。子弹在他四周呼啸,他铤而走险,侧身贴在马腹旁,抽打以矫健闻名的“青海骝”驮着他飞奔。“青海骝”果然名不虚传,在嶙峋的乱石间蕙蕙的灌木丛中腾挪跳跃,一溜烟向下奔去。

其时,甄二爷和他的枣红马卧倒在一块厚实的红柳丛后边,慢条斯理地朝天开着枪。自从被裹挟到这土匪队伍以后,他便给自己立下了一条规矩:“吃饭在前(否则会饿肚子),冲锋在后;打枪冲天,逃跑领先。”

当张子龙及大队人马如潮水般溃退时,解放军发起了冲锋。甄二爷收起枪,夹在狼奔豕突的土匪们中间逃跑。枣红马展开小走,如履平地,平稳地驮着铤而走险的甄二爷飞驰。

突然,有两个人从灌木丛中跳出来,一左一右拽住了他的马辔头。枣红马骤然遭此阻击,一个趔趄险些将他掀下马来。紧接着听到一个恶狠狠的声音:“日奶奶你懂个屁,下马!把马让给老子!”还未等他弄清楚是怎么回事,左边的那人已顺势揪住他的头发将他拽下马来。由于惯性,甄二爷被狠狠地摔在地上。

我告诉了杜六红蕾受伤害的真相

9



生人勿近 著
云南人民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车车是一位从部队退役的女兵,正值双十年华,在朋友开的一家酒吧里做驻场歌手,前前后后认识了一帮形形色色的朋友,并且遭遇了一段非常另类的爱情。大家一起疯疯闹闹,一起倒腾汽车和古董,一起经历过一场场不大不小的浩劫,青春和时光作为一种沉重的代价在他们手中挥霍着。唯一让他们不能割舍的,就是他们作为朋友,作为一起挥霍青春的玩伴之间的羁绊。

[上期回顾]

杜六和胡英明搞在了一起,红蕾在我的劝说下回到了北京。而我也告诉了冯胖子兰蔻和她前男友的事儿……

生活小说

冯胖子酒醒后我和马克陪着他去找兰蔻,冯胖子犹犹豫豫站在兰蔻家门口不想进去。我拍着他的肩膀鼓励他:“哥,咱不是黄世仁她也不是杨白劳,咱是来要钱的,可咱要的是咱自己的钱,怕什么?”冯胖子为难地一根接一根抽烟:“妹妹,我不是不敢,我是觉得我一大老爷们追着人家姑娘要钱不合适吧。”马克冷笑着说:“合适不合适看谁说了算,她拿你这四十万也不是你尿出来的,白给她,给她两大嘴巴还差不多。你是爷们吗?去!”冯胖子鼓足了很大的勇气踩灭了烟头,一咬牙说道:“我还不信了!”我说:“对,前进。”马克说:“蔫人出豹子,叫醒一回不容易啊,醒了就叫丫兰蔻摧肝裂胆。”

这事儿是我们鼓着冯胖子尽快了结的。人家都不爱你了,你还玩什么深情?还玩什么期待?兰蔻家住的是老四合院,不大工夫就听院子里吆喝起来了。兰蔻她妈揪着冯胖子的领子撒泼:什么,我闺女跟你处对象你甩了我闺女还好意思上门要钱。兰蔻的哥哥二手叉腰叫唤着:“见过不讲理的没见过这么不讲理的。”他一瞅见马克立马闭嘴收声,没屁了。马克指着他脑门骂道:“见过不要脸的,没见过一家子都不要脸的。”

兰蔻在屋里坐着就要不出来。我们的目的就是回兰蔻骗冯胖子买门面那四十万,因为兰蔻已经把店转让了。她这算盘早打好了,可怜冯胖子还做着结婚梦。我和看热闹的邻居站在一起,他们都在猜测。一年轻人说:“这男的怎么这么小气啊。”我说:“小气吗?听说花了

不少钱,光买一门面就花四十万呢。”

一老太太说:“现在的年轻人啊,什么都沾钱,沾了钱六亲不认。”

我说:“可不是吗?这又不是买肉,还计较这些,不过吧,这肉四十万也忒贵了点吧。”

女人好奇八卦地说:“谁给谁四十万啊?”

我指着冯胖子:“那,就这傻子呗,花四十万给人家买一门面,人家说要跟他结婚来着。”老太太说:“给了还要什么?小气。”

我赶紧附和:“可不是吗,给了就给了呗,怪就怪他傻帽儿,人家和以前对象就一直好着呢,他这人不行了,钱没了指不甘心么。”

女人凑过来:“这闺女脚踏两条船啊?”

我说:“不是不是,人家就是先假装和以前那对象分手和这傻子处对象,这傻子给人家花了一鼻子钱后人家不搭理他了。”

老太太说:“怎么能这样呢?不跟人家好好处花人家钱算怎么回事,现在的年轻人啊,太不厚道。”

我说:“大妈您别看这傻子一身肉,老缺心眼呢,这钱能要回来吗?您看看人家家人这阵仗,多厉害啊。”

女人鄙视地说:“呸,不要脸,真不要脸。”

兰蔻她妈听得脸变了色,抓着冯胖子的手松开了。马克走过来拉着冯胖子说:“不行咱报警吧,这算一诈骗吧。”年轻人唯恐天下不乱地说:“打110吧,别在这打架,争风吃醋还打架不嫌丢人。”我故意大声冲屋里喊,说给兰蔻听:“打110能干吗啊?万一再把记者引来了,上个

社会新闻什么的,多不好啊,人活脸树活皮不是?”转身我又对兰蔻她妈说:“阿姨您也一把年纪了,完事再闹得工作几十年的单位也知道了,邻里街坊也知道了,都说您闺女陪人睡觉骗人家钱多不合适啊,是吧?我看还是能捂着就捂着吧。”

兰蔻从屋里一踹门出来了,那小脸红得跟猴屁股没两样,从地上捡起一小马扎冲院子里的人砸过来,喊着:“都滚!”

冯胖子的事情解决了,晚上在月半湾我们坐在一起听红蕾唱歌,红蕾站在台上唱歌的时候能吸引所有人的目光,干净清亮的嗓音,娴熟的技巧,加上熟悉的环境,一首《听说爱情回来过》唱得如此美妙。她此时此刻不是个卖唱的,她就是一个歌者。马克看着红蕾有点出神,我喜欢看马克专情的样子。朋友们又回到了从前的样子,而我却决定回广州了。

回广州后不久,杜六却找到了我。不知道是巧合还是他早已知道我在广州。我一个人在大排档吃消夜的时候,杜六一屁股就坐在了我面前。从他逃亡开始我就没有再见过他,几个月了,他原本就因为抽泡憔悴不堪的脸现在更沧桑,瘦骨嶙峋,脸颊上没有一点肉,眼眶深陷,像鬼,更像是一只快饿死的狼。

杜六用凹陷浑浊的双眼瞪着我,他以为我会尖叫。我平静地问他:“吃了没?”杜六没有表情。

他能坐在我对面只有一个原因,他想念红蕾。我掏出红蕾的手机推到他面前,杜六拿起来看了一眼开口了:“她现在好吗?”

我放下筷子认真地看着他的脸回答他:“她很好,她已经开

始了新的生活。”

杜六嘴角微微牵动了一下,这一动很微小,如果放大可能是哭也可能是笑。他摸了一根我放在桌子上的烟点上深吸了一口,然后慢慢地吐出,烟雾模糊了他的脸,我听见他说了三个字:“那就好。”

我忽然就不那么讨厌他了,就因为这三个字“那就好”。杜六知道红蕾开始了新的生活没有歇斯底里,没有暴跳如雷。他是真的爱着红蕾。

杜六从口袋里掏出一沓钱推到我面前说:“还你的。”点上一根烟,我做了人生最不厚道也是最该做的事儿。

“杜六,知道为什么我一直要把红蕾从你身边带走吗?呵呵,你没有未来,你自己知道你给不了她天长地久,你能给她留下的只有第二次残忍的伤害。你是个什么样的人和你做过什么事儿你可以忘记,但是你一定日思夜想时时刻刻惦记的是她。我恶心你,但是我尊敬你的爱,这是真话。你了解红蕾吗?我知道的也不多,她家在农村,家里孩子多,她出来得早,我是和她一起学唱歌认识的。红蕾身上有股韧劲儿是我最喜欢的,她吃过的苦受的罪她从不认为是命运不公,而是一直努力地和生活叫板,她不服。在你没出现之前,红蕾没被一个男人真心真意地爱过,没人当她是宝,她就是北京城的一根杂草,因为你出现了,出现在她被生活狠狠地抽了一嘴巴,满身伤痕满嘴鲜血地趴在地上动不了等死的时候,你给了她温暖,她会记得你,一定的。”

杜六在认真地听我说话,他浑浊的眼睛里有了一丝清澈,但是我好像在他眼睛里看到的不

是我的影像,而是清晰的红蕾。

“红蕾是个普通的女孩,她不应该经历你给的爱情,她承受不了。你活了三十多年了,你心里最怕的是什么?怕敲头是吧?你那是活该,因为你做错了事儿。你知道有种疼是怎么回事吗?红蕾这辈子就要这么疼着,你知道为什么吗?她一定不会告诉你。”

杜六依旧认真地听我说话,只是他低下了头。

“红蕾为什么会来广州,为什么会和你在一起你想过吗?为什么在北京她求我放你走的时候说:‘车车,别人已经毁了我,我爱的人我得不到,爱我的人你就给他一条活路吧。’这话你还记得吗?操!你他妈的不知道!因为她在北京没活路了,因为她自己不知道怎么活了,因为一群畜生轮奸了她!”

我哭了。

杜六也哭了。他肩膀不停地抖动,他抬起头,我看到他浑浊深陷的眼眶里充满了泪水。他几次想张开嘴说话,干裂黏合的嘴唇因为用力想张开而渗出了血。他伸出舌尖用力顶开嘴唇,然后再更用力地用牙齿咬着下嘴唇从牙缝里吐出一个字“谁”。这一秒钟他就恢复了狼的本性,凶狠,残忍。

“胡英明。”我说出了早已准备好的三个字,我希望这是我这一生最后一次提起这个名字。杜六双手手掌用力地压向眼睛使劲地擦去泪水,他冲我点了点头,嘴里重复着“胡英明”。

我终于拿杜六还给我的钱。我于,把积压在心头一件最沉的事儿交代了,我松了口气,心里轻松了许多。会有人解决,我知道因为他爱我。